

臺北縣(新北市)100學年度 學前特殊教育需求幼兒 優先入園報名了!

一、報名時間：99.12.10(五)至99.12.24(五)

二、報名資格：

(一)設籍於臺北縣(新北市)

(二)年滿3歲【97年9月1日前出生者】

(三)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發展遲緩證明或有特殊教育需求者

三、報名地點：各國民小學輔導室或特教業務承辦單位報名

四、檢附資料：

(一)報名表(家長需簽名)

(二)戶口名簿影本

(三)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早療評估報告書
影本擇一【有特殊教育需求者免附】

(四)預防接種時間及紀錄表影本



※ 優先入園係指進入本縣(市)公立幼稚園、學前特教班及公立托兒所就讀

家長行前說明會

日期	聯絡電話	時間	地點
99.11.28(日)	8943-2041#630	上午9:30~12:00	臺北縣政府307簡報室
99.12.04(六)	8943-2041#631		
99.12.19(日)	8943-2041#632		

諮詢管道

臺北縣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8943-2041	臺北縣政府兒童健康發展中心	2671-0088 分機 15~22
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2968-8525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北縣私立大同育幼院	2247-2455 分機613、617、618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附設台北縣三峽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2674-1778 分機 209、211、214	財團法人天主教光仁社會福利基金會	8985-7392
財團法人臺北縣私立明新兒童發展中心	2247-3769	社團法人臺北縣身心障礙者福利促進協會	2250-0177 分機604

主辦單位：臺北縣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北縣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協辦單位：臺北縣政府社會局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北縣私立大同育幼院

臺北縣（新北市）100 學年度公立幼稚園暨托兒所
優先入園作業流程

家長說明會

11/28（日）上午 09：30~12：00（縣府 307 簡報室）
12/04（六）上午 09：30~12：00（縣府 307 簡報室）
12/19（日）上午 09：30~12：00（縣府 307 簡報室）

現場報名

時間：99 年 12 月 10 日~99 年 12 月 24 日
地點：鄰近國小輔導室

分區鑑定評估

時間：100 年 3 月 3 日~3 月 18 日
地點：各區個案之就近學校
參與評估者：聽語、職能、物理治療師、心理師、鑑定教師、引導員、社工、個管員

安置協調會

時間：100 年 4 月 11 日~4 月 26 日
安置地點：透過安置協調會議採就近入學為原則，如遇有異議者於第二次安置協調會議中協商安置就學。

辦理報到

時間：100 年 4 月 28 日前
請持臺北縣（新北市）100 學年特殊教育需求優先入園鑑定安置報到單和戶口名簿正本到安置學校完成報到手續。

入學前

- 鼓勵家長及幼兒踴躍參加親職成長營和親子夏令營。
- 家長需帶幼兒熟悉未來就學環境。

入學後

- 提供各項相關支持性服務
- 觀察瞭解孩子在學校適應狀況，如有困難請隨時和學校老師或區中心聯繫。

臺北縣（新北市）100 學年度優先入園鑑定安置受理報名作業

~~ 家長 Q & A ~~

Q：我應該要去哪裡幫孩子報名優先入園呢？

A：99 年 12 月 10 日至 99 年 12 月 24 日只要到鄰近的任何一個國小輔導室或特教承辦處辦理報名。如果過了報名期間，也別擔心，家長可到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報名，但是為作業順利，提醒家長還是儘早報名。

Q：優先入園報名我要準備什麼資料呢？

A：一定要準備戶口名簿影本、預防接種時間及記錄表影本，如果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早療評估報告書）等資料也請家長一起附上。

Q：我要工作沒辦法去幫孩子報名，怎麼辦？

A：沒關係，只要請委託人帶著準備好的戶口名簿影本、預防接種時間及記錄表影本，然後由委託人填妥申請表代為簽名，事後會由鑑定老師與家長聯繫，再請家長補簽名即可。

Q：我的小孩沒有發展遲緩證明及障礙手冊，可以報名優先入園嗎？

A：可以，只要於教養過程中發現孩子需要特別的幫忙或發現比一般孩子需要特別的教學協助，就可以報名。

Q：我的戶籍在金山，我可以報名就讀中和的公立幼稚園嗎？

A：可以，學前階段就讀公立幼稚園並沒有學區限制，只要設籍臺北縣即可。

Q：我只想申請一個學校，但是一定要填寫三個志願嗎？

A：是的，如果這個學校有很多人申請的時候，需要進行志願調整，我們就可以知道離您最近的學校還有哪些。

Q：報名參加優先入園後，一定可以就讀公立幼稚園或公立托兒所嗎？

A：不一定。
報名參加優先入園後，尚需經過鑑定、評估確定其特教資格，及可安置學校缺額，並經鑑定安置會議議決後，始得就讀公立幼稚園或公立托兒所。

Q：報名後，我還要做哪些事呢？

A：請您耐心的等待，於 3 月份開始鑑定老師會主動與您聯繫，並請家長協助鑑定老師進行評估或出席相關評估活動。